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79873191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18日

商 标

KIYO HADA  
悦 清 水 肌

申 请 人 株式会社瑞迪安斯

Radiance, Inc.

地 址 日本大阪市北区同心二丁目3番19号

2-3-19 DOSHIN, KITA KU, OSAKA 530-0035, JAPAN

代理机构 杭州远升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熏香；牙膏；身体乳液（化妆品）；去污剂；浴盐；洗面奶；沐浴露；沐浴乳